

普濟方

第三冊

諸疾

4—1

(卷八七至卷一四七)

明 朱 橐 等 編

人民衛生出版社

普 济 方
第 三 册
诸 疾

4—1

(卷八七至卷一四七)

明·朱 橚 等 编

人民卫生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崇文区天坛西里 10 号)

山东新华印刷厂潍坊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47 印张 4 插页 1300 千字
1959 年 11 月第 1 版 1982 年 11 月第 1 版第 3 次印刷
印数：6,001—16,000

统一书号：14048·1584 定价：7.20 元

〔科技新书目 37—96〕

出版者的話

本書是明代周定王朱橚所編“普濟方”的諸疾部分。原卷次爲87—271卷。內容共有三十九門：計包括諸風、傷寒、時氣、熱病等重要疾病三十二門及雜治、食治、乳石等七門。每門各分若干細目。由於全書是明代醫方大成書，所以其引用的關於各種疾病的方子極爲豐富。對於治療各種重要疾病，都有很大的參考價值。

茲因全書卷帙浩大，各按科別，訂爲一冊，本部分（諸疾）篇幅尤大，不能合訂，特分爲四冊（這是其中的第一冊，內容包括諸風、寒暑濕、積熱痼冷、傷寒等四門，1—1494頁），以便讀者選購；但爲照顧全書的完整性和各科（部分）分類的獨立性，凡有關全書的校勘情況，除詳見第一冊“出版說明”外，僅將本部分的必要說明，簡述如下：

1. 本書是據四庫抄本排印的。

2. 本書除了採用二種四庫抄本進行互校外，並部分核對了明·永樂殘刻本和明抄殘卷。其中有部分藥用量，四庫本與明刻本、抄本有異。爲了留供參考，概予并存。凡據明刻本、抄本增加的藥用量，都加上括號，以資區別。

3. 本書據本，因係抄本，其中有關本部分的附圖，原屬輾轉描繪，有失其真，故予刪除。

目次

卷八十七 諸風門

總論	1
中風附論	7

卷八十八 諸風門

中風	18
----	----

卷八十九 諸風門

中風	34
治中風論	40
肝中風附論	44

卷九十 諸風門

心中風附論	52
脾中風附論	57
肺中風附論	64

卷九十一 諸風門

腎中風附論	68
胃中風附論	72
卒中風附論	74

卷九十二 諸風門

中風失音不語附論	92
中風舌強不語附論	98
風口噤附論	101
風瘧附論	107
風口眼喎斜附論	109

卷九十三 諸風門

風癱瘓附論	120
中風身體不遂附論	143
導引法	150

卷九十四 諸風門

中風半身不遂附論	151
風腰脚不遂附論	165

卷九十五 諸風門

風脚軟附論	169
風不仁附論	174
導引法	179
風腿腿附論	179
柔風附論	182
風痺曳附論	186

卷九十六 諸風門

風瘳附論	191
風瘳附論	194
風角弓反張附論	195
急風附論	199
偏風附論	209
導引法	219

卷九十七 諸風門

風偏枯附論	220
導引法	228
中風四肢拘攣不得屈伸附論	228
導引法	240
風身體疼痛附論	240

卷九十八 諸風門

中風百節疼痛附論	248
風腰脚疼痛附論	251
風走注疼痛附論	261
風入腹拘急切痛附論	268

卷九十九 諸風門

癰癰附論	272
癰附論	277
導引法	286

卷一百 諸風門

痢附論·····	287	漏風附論·····	445
卷一百一 諸風門		勞風附論·····	447
風驚附論·····	307	內風附論·····	449
風狂附論·····	312	肌肉瞤動附論·····	450
風邪附論·····	317	肉苛附論·····	451
卷一百二 諸風門		癱瘍風附論·····	453
風驚邪附論·····	326	風痞癰附論·····	456
風驚悸附論·····	328	風瘙痒附論·····	460
風驚恐附論·····	335	卷一百八 諸風門	
風恍惚附論·····	339	風瘙癢疹附論·····	465
卷一百三 諸風門		惡風附論·····	481
風熱附論·····	344	卷一百九 諸風門	
中風發熱附論·····	358	大風癰病附論·····	486
熱毒風附論·····	360	卷一百十 諸風門	
風成寒熱附論·····	366	大風癰病·····	503
風成寒中附論·····	368	卷一百十一 諸風門	
風成熱中附論·····	370	白癰附論·····	523
卷一百四 諸風門		烏癰附論·····	525
風冷附論·····	373	大風眉鬚墮落附論·····	527
風痲附論·····	381	大風出蟲附論·····	533
卷一百五 諸風門		白虎風附論·····	536
風氣附論·····	404	卷一百十二 諸風門	
風消附論·····	413	歷節風附論·····	543
風厥附論·····	415	紫白癰風附論·····	554
風眩附論·····	416	白駁附論·····	562
卷一百六 諸風門		鶴膝風附論·····	564
風痺附論·····	418	卷一百十三 諸風門	
風毒·····	422	破傷風附論·····	566
風秘附論·····	428	卷一百十四 諸風門	
賊風附論·····	436	諸風雜治附論·····	586
卷一百七 諸風門		卷一百十五 諸風門	
蠱風附論·····	441	諸風雜治·····	609
刺風附論·····	443	卷一百十六 諸風門	

諸風雜治·····	646	鬱冒·····	828
卷一百十七 寒暑濕門		頭眩·····	828
中寒附論·····	675	搖頭·····	829
中暑附論·····	683	項強·····	829
卷一百十八 寒暑濕門		直視·····	830
中濕附論·····	707	不仁·····	831
卷一百十九 積熱痼冷門		頭汗·····	832
總論·····	728	自汗·····	834
諸熱附論·····	729	無汗·····	836
卷一百二十 積熱痼冷門		不得汗·····	838
諸熱·····	748	手足汗·····	838
痼冷附論·····	755	怫鬱·····	839
卷一百二十一 傷寒門		戰慄·····	840
傷寒總論·····	769	振·····	840
卷一百二十二 傷寒門		痙瘓·····	841
傷寒賦·····	794	筋惕肉瞤·····	841
傷寒詩及賦·····	795	懊憹·····	842
玉函經論生死歌訣上·····	797	鄭聲·····	843
玉函經論生死歌訣中·····	804	小便自利·····	844
玉函經論生死歌訣下·····	808	下利·····	845
活人書三陽合病歌·····	812	遺溺·····	847
併病歌·····	813	漱水不嚥·····	847
傷寒十勸·····	813	尋衣摸空·····	848
惡風·····	815	傷寒方藥附論·····	848
惡寒·····	816	卷一百二十三 傷寒門	
寒熱·····	818	傷寒運氣精華·····	859
發熱·····	820	卷一百二十四 傷寒門	
煩熱·····	822	歌訣·····	863
舌上胎·····	822	論陰陽脈交死·····	866
胸脇滿·····	823	傷寒運氣說·····	866
小腹滿·····	825	歌訣·····	867
短氣·····	825	卷一百二十五 傷寒門	
動氣·····	826	歌訣·····	878

卷一百二十六 傷寒門

辨脈法第一·····	889
平脈法第二·····	898
辨傷寒受病日數次第病證···	918
傷寒例第三·····	919
辨瘧渴脈證第四·····	929

卷一百二十七 傷寒門

辨太陽病脈證并治法上	
第五·····	932
辨太陽病脈證并治法中	
第六·····	938
辨太陽脈證并治法下第七···	959
釋音·····	971

卷一百二十八 傷寒門

辨陽明脈證并治第八·····	973
辨少陽病脈證并治第九·····	987
辨太陰脈證并治第十·····	988
辨少陰病脈證并治第十一···	989
辨厥陰病脈證并治第十二···	997

卷一百二十九 傷寒門

辨傷寒熱病兩感證候·····	1005
辨傷寒熱病不可治形候···	1005
辨可灸形證·····	1007
辨不可灸形證·····	1007
辨可火形證·····	1007
辨病不可火形證·····	1007
辨可水形證·····	1008
辨不可水形證·····	1008
辨可溫形證·····	1009
辨霍亂病證并治·····	1009
辨陰陽易差後勞復病證	
并治·····	1011
辨不可發汗病脈證并治···	1013

辨可發汗脈證并治·····	1016
辨發汗後病脈證并治·····	1017
辨不可吐·····	1017
辨可吐·····	1017
辨不可下病脈證并治·····	1018
辨可下病脈證并治·····	1024
備列加減方·····	1025
釋音·····	1027

卷一百三十 傷寒門

傷寒一日候附論·····	1028
傷寒二日候附論·····	1032
傷寒三日候附論·····	1037
傷寒四日候附論·····	1041
傷寒五日候附論·····	1045
傷寒六日候附論·····	1050
傷寒七日候附論·····	1054
傷寒八日候附論·····	1055

卷一百三十一 傷寒門

傷寒九日已上候附論·····	1057
傷寒可汗附論·····	1059
可溫附論·····	1065
韓祇和溫中例·····	1070
灰包熨法·····	1072
海藏所製神朮白朮二湯···	1073
可下附論·····	1073
可吐附論·····	1075
傷寒過經不解附論·····	1076
中風傷寒附論·····	1079

卷一百三十二 傷寒門

傷寒陰陽剛柔瘧附論·····	1089
傷寒濕溫附論·····	1096
傷寒汗後餘熱不除附論···	1100
傷寒煩躁附論·····	1104

卷一百三十三 傷寒門

- 傷寒煩渴附論 1112
 傷寒虛煩附論 1121
 傷寒譫語附論 1125
 傷寒發斑附論 1130

卷一百三十四 傷寒門

- 傷寒發豌豆瘡附論 1137
 傷寒鼻衄附論 1140
 傷寒後熱毒攻眼附論 1147
 傷寒咽喉痛附論 1152

卷一百三十五 傷寒門

- 陰陽毒附論 1158
 陰毒附論 1163
 陽毒附論 1179

卷一百三十六 傷寒門

- 傷風頭痛附論 1187
 傷寒食毒附論 1201

卷一百三十七 傷寒門

- 傷寒發狂附論 1207
 傷寒潮熱附論 1213
 傷寒心悸附論 1219
 傷寒煩喘附論 1223
 傷寒上氣附論 1229
 傷寒嘔吐附論 1232

卷一百三十八 傷寒門

- 傷寒乾嘔附論 1237
 傷寒嘔噦附論 1241
 傷寒咳逆附論 1248
 傷寒口舌生瘡附論 1251
 傷寒吐血附論 1254

卷一百三十九 傷寒門

- 傷寒蓄血附論 1259
 傷寒舌腫附論 1261

- 傷寒咳嗽附論 1263
 傷寒霍亂附論 1272
 傷寒心腹痞滿附論 1277
 傷寒胸膈痰滯附論 1289

卷一百四十 傷寒門

- 治傷寒心腹脹痛附論 1292
 傷寒厥逆附論 1295
 傷寒後不得眠附論 1302
 傷寒虛汗不止附論 1307
 傷寒毒攻手足附論 1311
 傷寒餘熱不退附論 1313

卷一百四十一 傷寒門

- 傷寒兩感附論 1317

卷一百四十二 傷寒門

- 傷寒發黃附論 1330
 傷寒百合附論 1336
 傷寒狐惑附論 1341
 傷寒身體疼痛附論 1347
 壞傷寒附論 1350

卷一百四十三 傷寒門

- 傷寒下痢附論 1354
 傷寒下膿血痢附論 1360
 傷寒自利附論 1365
 傷寒大便秘不通附論 1367
 傷寒小便不通附論 1372
 傷寒下部蠱瘡附論 1376

卷一百四十四 傷寒門

- 傷寒後身體虛腫附論 1331
 傷寒後骨節煩疼附論 1333
 傷寒後腰脚疼痛附論 1385
 傷寒後咽喉閉塞不通附論 1390
 傷寒後失音不語附論 1392
 傷寒後虛羸附論 1394

傷寒後虛損夢洩附論 1399

卷一百四十五 傷寒門

傷寒後心虛驚悸附論 1402

傷寒後夾勞附論 1406

傷寒後虛羸盜汗附論 1411

傷寒後肺痿勞嗽附論 1416

傷寒後發瘡附論 1420

傷寒後發豌豆瘡減瘢痕
附論 1425

卷一百四十六 傷寒門

傷寒後脚氣附論 1427

傷寒後勞復附論 1432

傷寒後陰陽易附論 1440

傷寒後脾胃氣不和附論 1446

傷寒後宿食不消附論 1450

傷寒後不思飲食附論 1454

卷一百四十七 傷寒門

傷寒雜治附論 1457

普濟方卷八十七

諸 風 門

總 論

風爲天地浩蕩之氣。正順則能長養萬物。偏邪則能傷害品類。人或中之。鮮有不致斃者。是以聖人推爲百病長。原夫風與氣一也。塞乎天地之間。則陰陽不同。在乎人身之中。則吹呵有別。陽爲風。故風無形而有其勢。陰爲氣。故氣有質而無其威。吹則冷而勁爲風。呵則溫而和爲氣。是以四時之內。八風二十四氣者。以候陰陽消長之機也。大塊噫而爲風。山澤蒸而爲氣。風勁則氣清。氣濃則風息。在人亦然。人生天地之中。負陰抱陽。稟冲氣以爲和。上古之人。其知道者。法於陰陽。和於術數。飲食有常節。起居有常度。不妄作勞。故精氣內安。形神外全。病安從來。今時之人。以酒爲漿。以妄爲常。醉以入房。以慾竭其精神。以耗散其真。不知持滿。不時御神。務快其心。逆於生樂。致陰陽不調。腑臟氣偏。榮衛失度。氣血錯亂。經絡空虛。腠理不密。外邪因得以傷之。風邪之中人也。其狀奄忽。蓋風性緊暴。善行數變。其中人也卒。其眩人也暈。激人涎浮。昏人神亂。千金方風論。有七十二種。究其大法。則以五風爲首。五風者。謂肝心脾肺腎五臟之風也。其言生死。各亦不同。肝風之狀。踞坐不得低頭。青色圍繞目額者。可治。宜於肝俞灸之。若上喘目直視。唇口俱青。或面目大青黑。一黃一白者死。心風之狀。汗自出。偃仰不可轉側。唇色正赤。語言狂妄者生。宜於心俞灸之。若唇面青黃黑赤色不定。眼瞶動不休。或面目時時悚動者。心絕也。五日而死。脾風之狀。踞坐而腹滿。不嗜食。一身通黃。四肢不收。口吐鹹沫者。尚可治也。宜灸脾俞。若手足俱青。木賊土敗必死矣。肺風之狀。偃卧胸滿。喘而不休。冒悶汗出。鼻不聞香臭。不得卧。鼻下至口。色白者可治。宜於肺俞灸之。若失血。及妄言色黃者。不治。七八日而死。腎風之狀。踞坐而腰脚痛重。視脅肋邊未有黃色者。可治。宜於腎俞灸之。若齒

黃面如土色者死。至於六腑本無中風。惟胃有之。以胃爲水穀之海。變化五味。以資五臟。虛則風邪亦得以中之。胃風之狀。額上汗出。飲食不下。隔塞不通。腹滿。去衣則腹脹。張口肩息。心下澹澹。食寒則泄。孫真人云。新食竟取風爲胃風。瘥論亦然。五臟中風。其脈皆浮。但兼以本脈。而見於本部。與人迎相應也。假令肝中風。則左手關部與人迎脈。并浮而弦者也。餘皆倣此。大抵肥人多喜中風。以其肌膚軟脆。風邪易中。入之則深。龐老故云。人肥則風氣不得外泄。即爲熱中而目黃。人瘦則風氣外泄。即爲寒中而泣出。蓋可知矣。得此疾者。診其脈遲浮者吉。急疾大數者凶。大腸閉澀爲順。下利爲逆。口目俱閉者易治。口目俱開者難治。骨熱多煩者。損其熱藥。臟寒下利者。損其冷劑。治之當隨病之淺深。慎無執着。諸方論中。所謂左癱右瘓者。由邪氣中人。邪氣反緩。正氣反急。正氣引邪。喎僻不遂。風賦有云。氣虛則瘓無左右。血澀而癱中兩邊。以此而知氣血俱虛。則癱瘓兩證俱有。若氣順血澀。則爲癱風。癱風者。筋脈拘急攣拳也。若血順氣虛。則爲瘓風。瘓風者。鞣軟擡動不能也。不必左爲癱。而右爲瘓。瘓風不可全用風藥。當以理氣藥兼而用之。癱風則當以益血補筋去風藥治之。則萬舉萬全矣。予歷觀古方。治諸風。不問病之輕重。表裏淺深。皆以小續命湯加減用之。此良法也。但小續命湯。內無通氣藥。不可獨用。若能以通氣湯散兼而服之。必成其功矣。宋氏云。治風之法。當以緩散中通氣爲先。通則痰氣不薰蒸。風亦可得以攄散。誠哉是言也。小續命湯通治諸風。惟偏枯則不可多用。蓋偏枯者。其人血不榮於一邊。小續命湯復發汗亡血故也。偏枯者。半身不遂。肌肉枯瘦。骨間疼痛。神智如常。治之宜養血。大八風湯。續斷湯。風痹者。身無痛處。但四肢緩縱。神智昏亂。不甚語言。微有知則可治。以其風散涎注。關節氣不能行。故四肢不遂也。治之先進太乙神精丹三粒。次以西州續命湯。風瘧者。奄不知人。咽中噫噫然有聲。以其邪中心肺。涎潮鼻塞。心肺間閉。故不能言。宜用小續命湯。獨活湯。風柔者。以風熱入於肝臟。使諸筋攣急。屈不可伸。經曰。寒則攣急。熱則弛張。風顫者。以風入肝臟。經絡之氣不守正位。故使頭招搖而手足顫掉也。風瘡者。以風冷之氣。客於中。滯而不能

發。故使口噤而不能言也。風痺者。由風寒濕三氣。襲於經絡。舍於血脈。留於榮衛。故使身頑肉厚。不知痛痒。其證則有筋骨血肉氣之五痺。以屬五臟。諸痺始得之在外。速治之無不愈者。及其邪氣深入。各傳於臟。無不危殆。故曰風中脈。則口眼喎斜。中腑則肢體廢。風入臟則性命危矣。又有中風之病。卒暴昏迷。涎浮胸中。上下相引。聲如引鋸。皆由飲食過度。嗜慾無節。停留胃中。使氣脈關隔。不得運行。榮衛失度。臟腑怯弱。風邪暴客。相搏成涎。雖投治風藥。永不得下。蓋涎浮上部。填塞心胸。諸風閉塞。急當吐之。使快爲度。然後急進續命湯。近世方書多云。中風不可吐。久後令人壞一臂。蓋藥中多用水銀粉。大損脾胃。脾胃既損。四肢不舉。理之必然。殊不知古人治法。其高者因而越之。病在胸上爲高。越之爲吐也。如硃砂丸。止是吐胸上積涎。於脾胃何損。用之必效。若無涎。亦慎與吐。恐脾胃俱虛。嘔血而死。不可不知。世有氣中。方書無載。考其至理。皆由喜怒不節。氣血暴傷。蓋暴怒傷陰。暴喜傷陽。怒則氣逆。喜則氣緩。氣血失常。亂於胸中。壅於經絡。滯則生風。漸漸無力。昏困欲倒。治之當順氣理血。不可妄投風藥。至如新沐中風。名曰首風。飲酒中風。名曰漏風。又曰酒風。入房中風。名曰內風。又曰勞風。各有治法。夫風之爲病。有瘙癢者。有癰疹者。有疼痛者。有瘡瘍者。有聾瞽者。有歷節者。有顛厥者。有狂妄者。千狀萬化。莫不由五臟而生矣。

大抵人之有生。以元氣爲根。榮衛爲本。根氣強壯。榮衛和平。腠理緻密。外邪客氣。焉能爲害。或因喜怒。或因憂思。或因驚恐。或飲食不節。或勞役過傷。遂致真氣先虛。榮衛失度。腠理空疎。邪氣乘虛而入。及其感也。爲半身不遂。肌肉疼痛。爲痰涎壅塞。口眼喎斜。偏廢不仁。神智昏亂。爲舌強不語。頑痺不知。精神恍惚。驚惕恐怖。或自汗惡風。筋脈攣急。變證多端。治療之法。當推其所自。若內因七情而得之者。法當調氣。不當治風。外因六淫而得之者。亦先當調氣。然後依所感六氣。隨證治之。此良法也。但髮直吐沫。搖頭上攢。面赤如粧。或頭面青黑。汗綴如珠。眼閉口開。聲如鼾睡。遺尿不知人者。皆不可治。

風者。百病之始。善行而數變。行者動也。風本爲熱。熱勝則風動。宜以靜勝其躁。養血是也。治須少汗。亦宜少下。多汗則虛其衛。多下則損其榮。治其在經。雖有汗下之戒。而有中臟中腑之分。中腑者宜汗之。中臟者宜下之。此雖令汗下。亦不可過也。汗多則亡陽。下多則亡陰。亡陽則損其氣。亡陰則損其形。初謂表裏不和宜汗下之。表裏已和。是宜治之在經也。其中腑者。面顯五色。有表證而脈浮。惡風惡寒。拘急不仁。或中身之後。或中身之前。或中身之側。皆曰中腑也。其治多易。中臟者。唇吻不收。舌不轉而失音。鼻不聞香臭。耳聾而眼瞽。大小便秘結。皆曰中臟也。中臟之病難治也。六腑不和。留結爲癰。五臟不和。九竅不通。無他。乃在經也。初證既定。宜以大藥養之。當順時令而調陰陽。安臟腑而調榮衛。少有不愈者也。風中腑者。先以加減續命湯。隨證發其表。如兼中臟。則大便秘澀。宜以三化湯通其滯。初證已定。別無他變。以大藥和治之。大抵中腑者多着四肢。中臟者多滯九竅。惟有中腑者。多兼中臟之證。至於舌強音澀。久服大藥。能自愈也。有中風濕者。夏月多有之。其證身重如山。不能轉側。宜除風勝濕去熱之藥。切不可針灸治之。氣血痰水。受病於內者也。風寒暑濕。致寇於外者也。人之一身。血氣既虛。陰陽不守。飲食居處。嗜慾無節。衝風卧地。調護不周。於是經絡空疎。腠理開徹。風邪乘其虛而入之。挾熱則痿墮緩弛。挾寒則急痛拘攣。自其邪氣之入人也。邪氣反緩。正氣反急。正氣引邪。爲喎僻。爲竄視。爲掣縱。爲搖搦。爲癱瘓。爲反張。在於陽則皮膚緩。在於陰則爲腹裏急。緩則四肢不能收。急則一身不能仰。皆隨其邪氣所至。表裏淺深。而有證也。種類雖多。大要有四。血氣偏虛。半身不遂。肌肉枯瘦。骨間疼痛。謂之偏枯。神智不亂。身體無痛。四肢不舉。一臂不隨。謂之風痺(能言則可治)。忽然迷仆。舌強不語。喉中窒塞。噫噫有聲。謂之風癱(身有汗則生)。

風寒濕三氣。合而爲痺。其人肉厚身頑。不知痛癢。風多則走注。寒多則疼痛。濕多則重着。在筋則筋屈而不伸。在脈則血凝而不流。在肉則不仁。在骨則癱重。夫是之謂風痺。傷風一證。發熱煩躁。頭痛面光。惡風自汗。蓋風能散氣。故有汗也。風家脈浮者。病在表。

脈實者。病在裏。脈虛者。病在臟。脈促者。病在上。浮則發散。實則疏導。虛則溫之。而病人壯盛。胸喉澎湃者。瓜蒂散少少吐之。俗謂熱則生風。大綱然爾。多有胃虛、氣虛、血虛。虛極而生風者。若諸虛證候。天雄、附子、官桂、川烏。又必不可闕。治法大要。盡以消痰順氣爲先。順氣用南木香、蘇合香、香櫞輩。消痰用南星、半夏、細辛、殭蠶輩。如石綠、鐵燄、水銀、輕粉、鉛霜、朴硝等劑。謹勿妄施。寒毒入胃。則血脈凝澀。眞氣消鑠。不旋踵而成廢人。治風良劑。小續命湯爲上。排風湯次之。然二藥主風不主氣。須以人參順氣散。烏藥順氣散。佐助其間。氣一流行。則風亦疎散矣。至若口開手撒。瀉便遺尿。眼合不開。汗出不流。吐沫氣粗。聲如鼾睡。面黑。髮直頭搖。手足口鼻青冷。口噤而脈急數。皆爲不治之證。若中於肝者。人迎與左關上。脈浮而弦。面目多青。惡風自汗。左脅偏痛。中於心者。人迎與左寸口。脈洪而浮。面舌俱赤。翕翕發熱。瘖不能言。中於脾者。人迎與右關上。脈浮微而遲。四肢怠惰。皮肉瞶動。身體通黃。中於肺者。人迎與右寸口。脈浮濇而短。面浮色白。口燥多喘。中於腎者。人迎與左尺。脈浮而滑。面耳色黑。腰脊痛。引小腹。隱曲不利。中於胃者。兩關脈并浮而大。額上多汗。隔塞不通。食寒則泄。凡此風證。或挾寒則脈帶浮遲。挾濕則脈帶浮濇。二證俱有。則從偏勝者治之。若因七情六淫而得之者。當先調氣。而後治風邪。倉卒之際。救此急證。宜先以皂角細辛。噉入鼻內。通其關竅。次以蘇合香丸擦牙。連進以生薑自然汁。并三生飲。候其甦醒。然後次第進以順氣排風續命之類。張仲景曰。欲療諸病。當先以湯盪滌五臟六腑。開通諸脈。治道陰陽。破散邪氣。潤澤枯朽。悅人皮膚。益人氣血。水能淨萬物。故用湯也。若四肢病久。風冷發動。次當用散逐邪。風氣濕痺。表裏移走。居處無常處者。散當平之。次當用丸。丸藥者。能逐風冷。破積聚。消諸堅癖。進飲食。調和榮衛。能參合而行之者。可謂上工。故曰。醫者意也。又曰。不須汗而強汗之者。出其津液。枯竭而死。須汗而不與汗之者。使諸毛孔閉塞。令人悶絕而死。又不須下而強下之者。令人開腸洞泄。不禁而死。須下而不與下之者。使人心內懊懣。脹滿煩亂。浮腫而死。又不須灸而強與灸者。令人火邪入腹。干錯五

臟。重加其煩而死。須灸而不與灸之者。令人冷結重凝。久而彌固。氣上衝心。無地消散。病篤而死。

風者百病之長。善行而數變。位列東方甲乙也。時春升也。人甲膽乙肝是也。四氣調神論云。春三月。此謂發陳。發皮毛。發腠理。三冬陳積惡氣。是明發汗宜陽氣升。天地俱生。萬物以榮。生而勿殺。予而勿奪。賞而勿罰。春氣之應。養生之道也。或曰。此論春時之令。生養之道。人病八風所害。難入此說。答曰。素問之道。皆謂人養生失宜而作病也。至真要大論四反治。爲證當通因通用。順月令升發。以滋陽道。而反補之爲之治。經云。風從上受之。惟宜宣發以去之。繆刺論云。夫邪氣之客於形也。必先舍於皮毛。留而不去。入舍於孫脈。留而不去。入舍於絡脈。留而不去。入舍於經脈。內連五臟。散於脾胃。陰陽俱感。五臟乃傷。此邪之從皮毛而入。極於五臟之次也。如此則治其經焉。凡治諸病。先別陰陽。故經云。陽盛陰虛。下之則愈。汗之則死。陽虛陰盛。汗之則愈。下之則死。仲景云。發表攻裏。本自不同。夫八正之氣風。其至以時。乃生萬物者也。切避其寒暑。有和風。有大暑風。有涼風。有大寒折木風。衝後八風。中人則病。謂之虛風。冬天大寒之風。中人則暴死。治之大要。先繆刺皮毛孫絡。以出其血。無令邪氣得入於經脈。百病皆然。俱出皮毛間血絡也。若冬月閉密陽氣。不令妄泄。至春氣升旺之時。故膽風得用事矣。此由脾胃榮氣上行者是也。故曰。清陽爲天。清氣出上竅（耳目口鼻舌喉也）。清陽發腠理。（津液上出於皮毛。養血脈。七神所依。元氣因流者也）。清氣實四肢（清陽之氣。護衛皮毛。邪不得犯。充塞天地。在人則實皮毛。可開闔者也）。明春升肝膽之氣。上衝於天。即謂之穀氣一體。不須兩認。胃之穀氣大矣哉。滋養天真元氣。此即七神主萬化者也。又云。榮氣常與衛風相合。隨此即春風肝膽之氣。故風不可折也。治法正。則周身元氣不差忒矣。豈可便以大苦寒之劑妄下之。及龍麝硃砂牛黃。諸鎮墜之藥瀉之。惟其不知而妄用。以致傷生。是失內經之旨故也。

中風附論

夫風者。天地山川之氣也。所發遠近有二焉。一者天地八方。五行四時之氣爲近風。春秋冬夏。各依其時。從東西南北。天涯地際。八卦之鄉來者。爲遠風。溫涼寒暑。從微至盛。各隨其孟仲季。以順十二月。周一歲也。溫涼寒暑之氣。是風也。動則靡靡然。靜則含含爾。是天地之風也。經曰。諸邪風者。非是時行乘節之風。亦非山川鼓振之風。是人間庭巷門戶窻牖之逕氣爾。天無風之日。其恒有逕氣。人長居其間。日月積久。乃能虛人膚肉。入人百脈。流注五臟六腑。則致生病焉。凡四時風者。春九十日。名曰清風。傷人爲肝風。夏九十日。名曰陽風。傷人爲心風。秋九十日。名曰涼風。傷人爲肺風。冬九十日。名曰寒風。傷人爲腎風。其分布八方。亦異名也。太乙之神。隨其節。居其鄉。各王四十五日。風雲皆應之。東北方艮之氣。立春王。名爲條風。一名爲凶風。王四十五日。東方震之氣也。春分王。名爲明庶風。一名嬰兒風。王四十五日。東南方巽之氣。立夏王。名爲清明風。一名弱風。王四十五日。南方離之氣。夏至王。名爲景風。一名大弱風。王二十七日。合仲夏也。仲夏中央之氣。戊己王十八日。合夏至都四十五日。王皆同。在此仲夏者。非孟仲之仲也。是天地之正中。五行之所會。四季之所同。其一節而火土二氣王之分。夏數爲二位。故爲仲夏也。西南方坤之氣。立秋王。名爲涼風。一名謀風。王四十五日。西方兌之氣。秋分王。名爲閭闔風。一名剛風。王四十五日。西北方乾之氣也。立冬王。名爲不周風。一名折風。王四十五日。北方坎之氣。冬至王。名爲廣莫風。一名大剛風。王四十五日。由此四風之變。而生八風。八風者。八方之風也。若從其鄉來者。主長養萬物。則人少病。若不從其鄉來。而從所勝來者。爲賊邪。害於萬物。則人多病。是故聖人避風如避矢然。風之傷人。或爲熱中。或爲寒中。或爲厲風。或爲偏枯。或爲癱瘓。或角弓反張。風者善行而數變。其病各異。其名不同也。

中風者。凡風之傷人。或爲寒中。或爲熱中。或爲厲風。或爲偏枯。或爲賊風。故以春甲乙傷於風者。爲肝風。以夏丙丁傷於風者。爲